

江汉区（部门/单位名称）2024 年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基本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人员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三）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五）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第三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二、一般公共预算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

（二）公务接待费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报表

一、2024 年收支预算总表

二、2024 年收入预算总表

三、2024 年支出预算总表

四、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六、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七、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八、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九、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一、2024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二、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三、2024 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十四、2024 年江汉区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十五、2024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一部分 基本概况

一、主要职能

武汉市江汉区邬家墩小学是一所公办小学，对学生进行小学学历教育。主要职能是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以及有关小学学历教育的社会服务。我校在江汉区教育局的领导下，学校工作更注重稳中求进，学校办学目标：办一所独特教育质感的学校。育人目标：内外兼修，文武双全。办学理念：让每一个生命律动起来。我们的一切思考与行动都是学校在阳光文化聚魂，温暖管理凝心，亮化过程聚力，师生成长为旨，留下一串以办学目标聚魂，促进学校和谐全面发展，把学校办成真正有特色的好学校。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本单位由教育局下属 1 家基层单位组成。此次公开内容涵盖本单位经费预算。

三、人员构成

江汉区邬家墩小学，共有编制 47 人。其中：其中：全额事业人员编制 47 人。2023 年 12 月在职人员实有数 43 人，其中：行政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43 人。离退休人员实有数 37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37 人。

第二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1701.2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03.43 万元,增长 6.48%,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其他收入纳入预算管理。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收入预算 1701.2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03.43 万元,增长 6.48%。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78.11 万元,占 92.77%;其他收入 123.15 万元,占 7.24%。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支出预算 1701.2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03.43 万元,增长 6.48%。其中:基本支出 1351.31 万元,占 79.43%;项目支出 349.95 万元,占 20.5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578.11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1578.11 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1578.11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78.11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19.72 万元。主要是人员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1351.31 万元,占 85.63%,其中:人员经费 1279.73 万元,公用经费 71.58 万元;项目支出 226.8 万元,占 14.37%。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小学教育支出 1578.1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279.73 万元,公用经费 71.58 万元;项目支出 226.8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578.11 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包括:

（一）工资福利支出 1125.09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4.64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医疗费补助等。

（三）商品和服务支出 71.58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单位 2024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单位 2024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项目支出 349.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226.8 万元，单位资金 123.15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 项目 1：校园安全专项经费 19.8 万元，主要用于聘用安保人员，构建校园风险防范体系，进一步提升后勤服务管理，服务学校深化平安校园创建，营造安全、有序、和谐的校园环境。

2. 项目 2：教师队伍建设专项经费 207 万元，主要用于聘请符合条件的教师，保障学校基础教学需求，解决均衡教师资源配置问题，补充优化师资队伍，完成学校教育教学目标。

3. 项目 3：教育资助专项经费 21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在职教师生活伙食基本需要，增强教师满意度和幸福度

4. 项目 4：课后服务专项经费 100.15 万元，主要用于对有特殊需要的学生，学校应提供延时托管服务。确保全区小学全覆盖、有需求的学生全覆盖。学校采用“1+X”方式（即作业辅导+特色课程）丰富课后服务内容，提高服务质量。

5. 项目 5：社区教育专项经费 2 万元，主要用于加强基地建设、队伍建设，促进社校教育事业均衡、快速、健康、可持续发展。

十、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 0 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4 年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0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根据现行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合计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房屋面积共有 4524.8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等。

（五）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我单位牢固树立绩效预算理念，所有项目均申报绩效目标，在执行过程中主动进行绩效目标跟踪监控，年度预算执行完毕后积极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同时将评价结果应用于下年预算编制过程中。

2024 年所有项目支出均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并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同时，单位整体支出也实施了绩效目标管理并编制整体绩效目标，涉及预算支出 1701.26 万元。

第三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2024 年江汉区邬家墩小学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二、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具体情况

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

预算控制数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年初由财政预算集中管理，实际发生时报区委、区政府审批后列入单位预算，年终并入单位决算予以公开。

（二）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用于执法车辆更新购置等（含车辆购置税），与上年持平。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用于实施车改政策以后保留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与上年持平。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国家通过向社会征收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并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的财政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经济分类科目：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小学教育类基本支出款人员经费项反映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2、小学教育类基本支出款公用经费项反映办公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 小学教育类项目支出款校园安全专项经费，主要用于聘用安保人员，构建校园风险防范体系，进一步提升后勤服务管理，服务学

校深化平安校园创建，营造安全、有序、和谐的校园环境。

教师队伍建设专项经，主要用于聘请符合条件的教师，保障学校基础教学需求，解决均衡教师资源配置问题，补充优化师资队伍，完成学校教育教学目标。

教育资助专项，主要用于保障在职教师生活伙食基本需要，增强教师满意度和幸福度

课后服务专项，主要用于对有特殊需要的学生，学校应提供延时托管服务。确保全区小学全覆盖、有需求的学生全覆盖。学校采用“1+X”方式（即作业辅导+特色课程）丰富课后服务内容，提高服务质量。

社区教育专项，主要用于加强基地建设、队伍建设，促进社校教育事业均衡、快速、健康、可持续发展。

公开咨询电话：85876946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报表

预算01表			
2024年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78.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1,701.26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卫生健康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其他收入	123.15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廿五、国防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701.26	本年支出合计	1,701.26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701.26	支 出 总 计	1,701.26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预算02表

2024年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合计	1,701.26	1,701.26	1,578.11								123.15
505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1,701.26	1,701.26	1,578.11								123.15
505040	武汉市江汉区邹家墩小学	1,701.26	1,701.26	1,578.11								123.15

预算03表

2024年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合计	1,701.26	1,351.31	349.95			
205	教育支出	1,701.26	1,351.31	349.95			
20502	普通教育	1,701.26	1,351.31	349.95			
2050202	小学教育	1,701.26	1,351.31	349.95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578.11	一、本年支出	1,578.1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78.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1,578.11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廿五）国防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578.11	支 出 总 计	1,578.11

预算05表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78.11	1,351.31	1,279.73	71.58	226.80
205	教育支出	1,578.11	1,351.31	1,279.73	71.58	226.80
20502	普通教育	1,578.11	1,351.31	1,279.73	71.58	226.80
2050202	小学教育	1,578.11	1,351.31	1,279.73	71.58	226.80

预算06表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78.11	1,351.31	1,279.73	71.58	226.80
505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1,578.11	1,351.31	1,279.73	71.58	226.80
505040	武汉市江汉区邹家墩小学	1,578.11	1,351.31	1,279.73	71.58	226.80

预算07表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51.31	1,279.73	71.5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25.09	1,125.09	
30101	基本工资	232.32	232.32	
30102	津贴补贴	48.43	48.43	
30103	奖金	378.00	378.00	
30107	绩效工资	150.79	150.7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6.77	96.7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54	37.5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5.66	55.6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9	5.09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8.80	108.8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69	11.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1.58		71.58
30201	办公费	32.45		32.45
30216	培训费	6.47		6.47
30228	工会经费	5.18		5.18
30229	福利费	22.67		22.6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81		4.8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4.64	154.64	
30302	退休费	123.47	123.47	
30307	医疗费补助	31.17	31.17	

预算08表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安排的支出

预算09表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相关支出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预算10表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相关支出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349.95	226.80						123.15
505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349.95	226.80						123.15
505040	武汉市江汉区邹家墩小学		349.95	226.80						123.15
31	本级支出项目		349.95	226.80						123.15
42010322505T000000129	校园安全专项经费	武汉市江汉区邹家墩小学	19.80	19.80						
42010322505T000000371	教师队伍建设专项经费	武汉市江汉区邹家墩小学	207.00	207.00						
42010323505T000020212	课后服务专项经费	武汉市江汉区邹家墩小学	100.15							100.15
42010324505T000000209	教育资助专项经费	武汉市江汉区邹家墩小学	21.00							21.00
42010324505T000000271	社区教育专项经费	武汉市江汉区邹家墩小学	2.00							2.00

预算12表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采购品目	功能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采购数量	单价（万元）	计量单位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合计（万元）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万元）	其中面向小微企业（万元）

本单位无政府采购预算安排的支出

预算13表																		
2024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是否包含政府采购	项目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本单位无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安排的支出

2024年江汉区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3 年 12 月 14 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武汉市江汉区邹家墩小学						
填报人		胡耀东		联系电话		15997489157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2 年	2023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1578.11	92.76%	1526.64	1597.8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123.15	7.24%		
		合计	1701.26	100%	1526.64	1597.83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1279.73	75.22%	1230.98	1301.35
		运转类项目支出	71.58	4.21%	80.36	81.18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349.95	20.57%	215.3	215.3
合计		1701.26	100%	1526.64	1597.83	
部门职能概述		武汉市江汉区邹家墩小学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属小学学历教育。				
年度工作任务		武汉市江汉区邹家墩小学开拓进取，奋发有为，与国家发展、城市发展同频共振。学校年度工作重点：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特别是落实两办“双减”文件精神要求，重点关注作业和课后服务两项重点工作，紧盯课堂，减负增效，明确“办成长性学校，建学习型组织，让学校有故事”年度目标，为促进教师可持续发展，学生全面健康成长，建设有品质校园而努力。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项目1：校园安全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19.8	19.8	用于支付学校安保人员工资。
	项目2：教师队伍建设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207	207	1.用于支付武汉市江汉区邹家墩小学社聘人员工资及绩效发放； 2.用于支付社保经费，体检费用等一切关于社聘人员待遇的费用。
	项目3：课后服务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100.15	100.15	1.用于支付校外社团及其他课后服务相关所需费用。
	项目4：社区教育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2	2	用于支付开展社区活动
	项目5：教育资助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21	21	1.用于支付系统教师伙食定额补助，保障在职教师生活伙食基本需要。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年）		年度目标			
	目标1：落实义务教育，落实减轻学生过重作业负担和课后服务工作，依法办校，持续提升学校教育社会满意度。 目标2：加强校园教师队伍建设，补足配齐学校教师，满足教育教学需要，优化师资结构，开展教师培训活动，提升教师专业能力和学生学习质量，支持义务教育高质量发展。 目标3：强化校园安防建设，部署充足安保力量，保障校园师生的人身安全，深化平安校园创建，筑牢校园安全防护墙，使教育系统巩固和保持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目标4：加强社校培训基地建设，推进社校教育队伍建设；着力开展社区学校教育学习型团队和“学校-社区教育共同体”建设工作特色项目建设； 目标5：把握政策原则，积极做好资助工作，通过发放定额补助，保障在职教师生活伙食基本需要，增强教师满意度和幸福度。		目标1：落实义务教育，落实减轻学生过重作业负担和课后服务工作，依法办校，持续提升学校教育社会满意度。 目标2：加强教师队伍建设，通过劳务派遣等形式聘用符合条件的小学教师，开展教师培训活动，提升教师专业能力和学生学习质量；继续加强课程品牌建设，多彩课程让学生有更丰富的学习体验，感受多彩学习生活，促进全面发展。 目标3：加强校园保安队伍的建设管理，通过外聘形式补充校园安保力量，构建校园风险防范体系，进一步提升后勤服务管理水平，营造安全、有序、和谐的校园环境。 目标4：加强社校培训基地建设；推进社校教育队伍建设；着力开展社区学校教育学习型团队和“学校-社区教育共同体”建设工作特色项目建设； 目标5：把握政策原则，积极做好资助工作，通过发放定额补助，保障在职教师生活伙食基本需要，增强教师满意度和幸福度。			

长期目标1: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强化学校教育主体地位，开展形式多样的课后服务工作，满足学生多样化需求，提高教育质量和水平，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办好“顺民意、暖人心”的民生工程，切实增强学生和家长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课后服务学校数	全部学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质量保障	达标	计划数据
			有需求学生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课后服务内容	丰富	计划数据
			减轻学生和家長压力	减轻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长期目标2:	加强校园教师队伍建设，补足配齐学校教师，满足教育教学需要，优化师资结构，开展教师培训活动，提升教师专业能力和学生学习质量，支持义务教育高质量发展。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师参加培训次数	≥3次	计划数据
			聘任教师数	=18人	计划数据
			教师学历达标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教师持证上岗率	=100%	计划数据
			聘用教师培训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聘用教师年度考核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教学需求	有效满足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家长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长期目标3:	强化校园安防建设，部署充足安保力量，保障校园师生的人身安全，深化平安校园创建，筑牢校园安全防护墙，使教育系统巩固和保持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数量	=5人	计划数据
			安保人员在岗率	=100%	计划数据
			各类安全应急演练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安全设备更换维护率	=100%	计划数据
			专职保安人员在岗率	=100%	计划数据
			24小时（或16小时）安保值班制度	有效落实	计划数据
			校园年度综治安全工作考核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及时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重大安全事故	=0起	计划数据：区级目标
			集体或大面积的饮水安全问题和食品安全问题事故	=0起	计划数据：区级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教师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长期目标4：		坚持教育惠民宗旨，完善组织管理和运行机制，夯实社校培训基地。继续深入宣传全民终身学习理念，开展丰富的社校教育培训活动。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推选学习之星	≈4个	计划数据		
			社校培训、活动完成情况	完成	计划数据		
			社校教育质量检测工作完成情况	完成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社区居民与学生参训率	0	计划数据		
			社校活动周活动完成率	≥98%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专项拨款及时率	及时	计划数据		
	活动、培训完成时间		及时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居民对于终身学习理念的认同和认知度	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长期目标5：		把握政策原则，积极做好资助工作，通过发放定额补助，保障在职教师生活伙食基本需要，增强教师满意度和幸福度。					
长期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得关爱经费的在职教师人数	42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在职教师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及时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教师生活投诉	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98%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1：		原则上为正常上课日的中午及下午放学后，小学课后服务结束时间，原则上不早于18:00。对有特殊需要的学生，学校应提供延时托管服务。确保全区小学全覆盖、有需求的学生全覆盖。学校采用“1+x”方式（即作业辅导+特色课程）丰富课后服务内容，提高服务质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前_年	上_年	预期当年实现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课后服务学校数	参与	参与	参与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质量保障	达标	达标	达标	计划数据
			全校学生覆盖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
			全校学生有需求的学生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及时	及时	及时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课后服务内容 减轻学生和家長压力	丰富 减轻	丰富 减轻	丰富 减轻	计划数据：区级目标 计划数据：区级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長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2：		聘请符合条件的教师，保障学校基础教学需求，解决均衡教师资源配置问题，补充优化师资队伍，完成学校教育教学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前_年	上_年	预期当年实现值	
	数量指标	教师参加培训次数	≈4次	≈5次	≈5次	计划数据	
		学校临聘教师人数	≈17人	≈17人	≈18人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师学历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教师持证上岗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聘用教师培训参与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聘用教师培训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聘用教师年度考核合格率	-	-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聘用教师工资发放及时率	-	-	及时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教学需求	满足	满足	满足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家長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3：		聘用安保人员，构建校园风险防范体系，进一步提升后勤服务管理，服务学校深化平安校园创建，营造安全、有序、和谐的校园环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 年	上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数量	=5人	=5人	=5人	计划数据
			专职保安人员在岗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各类安全应急演练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安全设备更换维护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24小时（或16小时）安保值班制度	有效落实	有效落实	有效落实	计划数据
			年度综治安全工作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及时	及时	及时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重大安全事故	=0起	=0起	=0起	计划数据：区级目标
			集体或大面积的饮水安全问题和食品安全问题事故	=0起	=0起	=0起	计划数据：区级目标
			保障校园师生的健康安全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5%	≥95%	≥96%	计划数据
			家长满意度	≥95%	≥95%	≥96%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4：		加强我校社教教育各项工作,进一步打造社教特色亮点项目,加强基地建设、队伍建设，促进社教教育事业均衡、快速、健康、可持续发展，提升居民对于终身学习理念的认同和认知度。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 年	上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推选学习之星			=4个	计划数据
			社区、学校培训活动完成情况			完成	计划数据
			社教教育质量检测工作完成情况			完成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社区居民与学生参训率			≥53%	计划数据
			社教学习活动周活动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专项拨款及时率			及时	计划数据
			活动、培训完成时间			按时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居民对于终身学习理念的认同和认知度			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5：		把握政策原则，积极做好资助工作，通过发放定额补助，保障在职教师生活伙食基本需要，增强教师满意度和幸福度。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 年	上 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得关爱经费的在职教	= 43人	= 43人	=42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在职教师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及时	及时	及时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教师生活投诉	0	0	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校及教师满意度	≥98%	≥98%	≥98%	计划数据	

2024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汉区邹家墩小学 (盖章)					
项目名称	教师队伍建设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邹家墩小学	
项目负责人	李娜		联系电话	027-85876946	
项目年度	2024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 2. 常年项目 ☒ 3. 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1. 项目的政策依据: 鄂编办发【2016】22号文和“江汉区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聘用临时代课教师及工作人员管理工作的通知”;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 普通小学教育, 代课教师及聘用人员支出。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 结合我校教师队伍发展需要, 均衡配置师资, 创建优秀教师团队, 发挥名师辐射效应, 补充优化师资队伍。				
项目实施方案	1. 项目步骤和计划(时间、技术、人力、物力、内容等), 开展的主要活动: 全方位打造一支“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四有优秀教师团队, 提升江汉教育教学品质。 2. 为保障本项目实施学校制定了《武汉市江汉区长港路小学社聘教师管理暂行办法》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 (必填)	1. 上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 优 2. 整改情况: 无 3. 评价结果在今年预算的应用情况: 优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2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195.5万元 2. 2022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 按预算安排进行 3.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199.63万元 4. 2023年1-7月执行情况: 按预算安排进行 5.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与2023年预算比2024年预算聘任教师增加了1人。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207万元	
2024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4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207万元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207万元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4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教师队伍建设专项经费	18人*11.5万元/人	207万元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聘请符合条件的教师, 充实教师队伍力量, 进一步加强学校教师队伍建设, 提升学校教育教学水平和学生学习质量。				
年度绩效目标1	聘请符合条件的教师, 保障学校基础教学需求, 解决均衡教师资源配置问题, 补充优化师资队伍, 完成学校教育教学目标。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师参加培训次数	=3次	计划数据
			学校聘用教师人数	=18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教师学历达标率	=100%	计划数据：上级要求
			教师持证上岗率	=100%	计划数据：上级要求
			聘用教师培训参与率	=100%	计划数据
			聘用教师培训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聘用教师年度考核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聘用教师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保障学校教学需求	有效满足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校聘用教师人数	17	17	18	5	计划数据
				满足学生教育数	满足	满足	满足	6	计划数据
				教师参加培训次数	=4次	=5次	=5次	5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教师学历达标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数据：上级要求
				教师持证上岗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数据：上级要求
				聘用教师培训参与率	=100%	=100%	=100%	4	计划数据
				聘用教师培训合格率	=100%	=100%	=100%	4	计划数据
				聘用教师年度考核合格率	-	-	=100%	4	计划数据
				聘用教师工资发放及时率	-	-	及时	2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保障学校教学需求	有效满足	有效满足	有效满足	2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满意度	≥90%	≥90%	≥90%	1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0%	≥90%	≥90%	10	计划数据

2024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汉区邹家墩小学 (盖章)					
项目名称	教育资助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邹家墩小学		
项目负责人	李娜	联系电话	027-85630967		
项目年度	2024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 2. 常年项目 ☒ 3. 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1.《市财政局、市教育局关于转发〈湖北省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武财教〔2017〕886号)、《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免除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杂费的实施意见》(鄂财明电〔2016〕1号); 2.《省财政厅、省教育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湖北省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和〈湖北省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鄂财教发〔2018〕1号)、《市教育局、市人社局、市财政局关于武汉市中等职业教育免除学费工作的实施意见》(武教助〔2017〕1号); 3.《市财政局、市教育局关于转发〈湖北省学前教育资助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武财教〔2018〕208号);				
项目实施方案	1. 给予系统教师队伍关爱经费。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 上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 优。 2. 整改情况: 无。 3. 评价结果在今年预算的应用情况: 严格执行国家教育资助政策, 落实教师关爱经费给予相关工作。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2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25.8万元 2. 2022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 25.8 万元 3. 2023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25.8 万元 4. 2023年1-7月执行情况。按照预算执 5.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2024年预算与2023年预算相比关爱经费标准发生了变化, 获得关爱经费的人数比2023年减少了1人。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万元	
2024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4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21万元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1万元		
2024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在职教师关爱经费	42人*5000元/人=21万元	21万元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把握政策原则，积极做好资助工作，通过发放定额补助，保障在职教师生活饮食基本需要，增强教师满意度和幸福度。						
年度绩效目标1			把握政策原则，积极做好资助工作，通过发放定额补助，保障在职教师生活饮食基本需要，增强教师满意度和幸福度。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得关爱的 在职教师人 数	42		计划依据		
			质量指标	在职教师覆 盖率	100%		计划依据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 款及时率	及时		计划依据		
			社会效益指标	教师生活投诉	0		计划依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98%		计划依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 权重 比例 (%)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实现	指标分值 权重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获得关爱的 在职教师人 数	43人	43人	42 人	15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在职教师覆 盖率	100%	100%	100%	1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 款及时率	及时	及时	及时	10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教师生活投诉	0	0	0	20	计划数据
		满意度 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98%	≥98%	≥98%	20

2024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汉区郭家墩小学（盖章）					
项目名称	课后服务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郭家墩小学		
项目负责人	李娜	联系电话	027-85876946		
项目年度	2024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 2. 常年项目 ☒ 3. 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1. 项目的政策依据： (1)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的通知》； (2) 《武汉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课后服务工作实施意见》； (3) 《江汉区小学课后服务工作实施方案（试行）》； (4) 《市教育局 市发改委 市财政局 市人社局关于进一步做好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工作的通知》（武教基〔2021〕13号）。 2.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推行课后服务“5+2”模式，以及省市相关工作要求，2024年小教科组织全区小学开展课后服务质量提升工作。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1）负责指导全区中小学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政策、法规，规范办学行为，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全面提高教育质量。（2）督促学校制定完成学校教育教学管理目标、计划、总结。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为贯彻落实“双减”精神和教育部有关要求，增强教育服务能力，办好“顺民意、暖人心”的民生工程，开展课后服务活动，引导学生发展特长、开阔视野、强化实践，减轻过重课业负担，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				
项目实施方案	1. 原则上为正常上课日的中午及下午放学后，小学一般至18:00，对有特殊需要的学生，学校应提供延时托管服务。下午课后服务可采用“1+X”模式，指导学生认真完成作业，帮助学习有困难的学生补习辅导，以及指导学生拓展学习空间，开展丰富多彩的科普、文体、艺术等特色课程。参加课后服务的每个学生至少参加一项特色课程。收费标准为130元/生/月。课后服务一般由本校教师承担，学校可按照规范引入社会机构和人员为学生提供课后服务项目。对校内参与课后服务人员发放一定的补助。 2. 为保障本项目实施制定政策：《江汉区中学课后服务工作实施方案（试行）》《江汉区小学课后服务工作实施方案（试行）》《保障项目实施配套措施及管理措施》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 上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优。 2. 整改情况：无。 3. 评价结果在今年预算的应用情况：进一步统一收费标准，规范考核发放，合理核算规划，进一步办好“顺民意、暖人心”的民生工程，切实增强学生和家长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2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无 2. 2022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无 3.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无 4. 2023年1-7月执行情况：按照计划执行 5.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此项目系2024年新增绩效目标项目。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100.15万	
2024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4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100.15万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100.15万元		
2024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小学课后服务（含税）	依据各校课后服务时长测算			100.15万元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强化学校教育人主体地位，开展形式多样的课后服务工作，满足学生多样化需求，提高教育质量和水平，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办好“顺民意、暖人心”的民生工程，切实增强学生和家长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年度绩效目标1			原则上为正常上课日的中午及下午放学后，小学课后服务结束时间，原则上不早于18:00。对有特殊需要的学生，学校应提供延时托管服务。确保全区小学全覆盖、有需求的学生全覆盖。学校采用“1+x”方式（即作业辅导+特色课程）丰富课后服务内容，提高服务质量。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课后服务学校数	全部学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质量保障	达标			计划数据		
				有需求学生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及时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课后服务内容	丰富			计划数据		
				减轻学生和家長压力	减轻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長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1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课后服务学校数	参与	参与	参与	8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质量保障	达标	达标	达标	8	计划数据
					全校学生覆盖率	≥90%	≥90%	≥90%	8	计划数据
					全校学生有需求的学生覆盖率	=100%	=100%	=100%	8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及时	及时	及时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课后服务内容	丰富	丰富	丰富	10	计划数据
					减轻学生和家長压力	减轻	减轻	减轻	1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長满意度	≥90%	≥90%	≥90%

2024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汉区邬家墩小学（盖章）						
项目名称	校园安全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邬家墩小学		
项目负责人	李娜		联系电话	027-85876946		
项目年度	2024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 2. 常年项目 ☒ 3. 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1. 项目的政策依据：鄂教规[2011]5号省综治办、省教育厅、省公安厅《关于印发湖北省中小幼儿园安全防范标准的通知》国务院（国办发【2017】35号）；省综治委、省教育厅、省公安厅《关于进一步推进全省中小幼儿园校园视频监控联网工作的通知》（【2016】5号）、市公安局《关于印发《深入推进全市中小学、幼儿园“平安校园”建设工作的方案》的通知》、【2018】5号；湖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二百七十二号）《湖北省学校安全条例》已由湖北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6月3日通过，现予公布，自2020年8月1日起施行；《江汉区安全生产工作要求》江汉区安委会（江安【2016】5号）；省综治办、省教育厅、省公安厅《关于印发湖北省中小幼儿园安全防范标准的通知》（鄂教规[2011]5号）。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普通小学教育，普通小学校园安全保卫经费。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学校内保机构和内部安全管理制度更加完善，“三防”建设达到省定标准，全面提高学校安防能力；学校及周边安全隐患得到全面整治；治安管理和安全防范措施得到有效落实；校园安全防范工作的组织网络、工作机制和保障机制更加健全，师生安全防范意识进一步加强，确保不发生安全责任事故。					
项目实施方案	1. 项目步骤和计划（时间、技术、人力、物力、内容等），开展的主要活动；门卫全面实行“四个一律”的日常安全管理制度，学校安全教育逐步完善 2. 为保障本项目实施制定了《武汉市江汉区长港路小学学校保安岗位职责》。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 上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优 2. 整改情况：无 3. 评价结果在今年预算的应用情况：优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2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19.8万元 2. 2022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按预算安排进行 3.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19.8万元 4. 2023年1-7月执行情况：按预算安排进行 5.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无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19.8万元		
2024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4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19.8万元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19.8万元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2024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校园安全	5人*0.33万元*12月	19.8万元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通过聘用安保人员，切实维护校园安全稳定，深化平安校园创建，营造安全、有序、和谐的校园环境，使教育系统巩固和保持了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年度绩效目标1			聘用安保人员，构建校园风险防范体系，进一步提升后勤服务管理，服务学校深化平安校园创建，营造安全、有序、和谐的校园环境。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安保人员工资发放标准	按标准发放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数量	=5人		计划数据
	安保人员在岗率	=100%				计划数据			
	各类安全应急演练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安全设备更换维护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24小时（或16小时）安保值班制度	有效落实		计划数据				
		保安年度综合考核通过率	=100%		计划数据				
		校园年度综治安全工作考核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全年重大安全事故	=0起		计划数据			
			集体或大面积的饮水安全问题和食品安全问题事故	=0起		计划数据			
			保障校园师生的健康安全	有效保障		计划数据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师生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安保人员工资发放标准	按标准发放	按标准发放	按标准发放	4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数量	=4人	=5人	=5人
		安保人员在岗率	=100%			=100%	=100%	4	计划数据
		各类安全应急演练完成率	=100%			=100%	=100%	4	计划数据
		安全设备更换维护率	=100%			=100%	=100%	4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24小时（或16小时）安保值班制度		有效落实	有效落实	有效落实	5	计划数据
			保安年度综合考核通过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数据
			年度综治安全工作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1年内	2022年内	及时	5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重大安全事故	=0起	=0起	=0起	8	计划数据
				集体或大面积的饮水安全问题和食品安全问题事故	=0起	=0起	=0起	8	计划数据
				保障校园师生的健康安全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8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0%	≥90%	≥90%	8	计划数据
				师生满意度	≥90%	≥90%	≥90%	8	计划数据

2024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江汉区邹家墩小学					
项目名称	社区教育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邹家墩小学			
项目负责人	李娜	联系电话	027-85876946			
项目年度	2024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 2. 常年项目 ☒ 3. 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1. 项目的政策依据： (1) 《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进一步推进社区教育发展的实施意见》； (2) 《教育部等七部门关于推进学习型城市建设的实施意见》； (3) 《全国学习型城市建设测评指导性指标体系（试行）》； (4) 《武汉市社区教育学院工作要点》； (5) 《市教育局等七部门关于推进学习型城市建设的实施意见》； (6) 《武汉市区级社区教育学院建设标准（试行）》。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相关度100%。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坚持教育惠民宗旨，围绕“辖区居民参与培训率达40%以上”既定目标，进一步完善组织管理和运行机制，夯实市民培训基地。继续深入宣传全民终身学习理念，开展丰富的教育培训活动，创建富有区域特色的市民培训活动品牌，加快推进我区学习型组织和全民终身学习体系建设。 4. 取得成效：辖区居民参与培训率常年突破40%，江汉区被评为全国社区教育实验区，全国老年远程教育实验区，辖区内多个学习典型被推选为全国“学习之星”。					
项目实施方案	1. 项目开展的主要活动：（1）加强社校培训基地建设；（2）推进社校教育队伍建设；（3）深入开展数字化学习建设；（4）着力开展社区教育学习型团队和“学校-社区教育共同体”建设工作特色项目建设；（5）深化学习型城区建设工作；（6）围绕活动周主题，面向广大社区居民，开展讲座、培训、观摩等多种形式的市民终身学习活动；（7）积极开展老年教育。 2. 为保障项目实施制定了以下管理办法及方案：《江汉区社区教育工作要点》；《江汉区社区教育项目资助实施办法》；《江汉区社区教育俱乐部建设方案》；《江汉区开展“学校——社区教育共同体”建设工作实施方案》。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 上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无。 2. 整改情况：无。 3. 评价结果在今年预算的应用情况：线上线下相结合开展社区及学校宣传教育，和全民终身学习活动等培训活动。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此预算项目系本年新增预算项目。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2万元		
2024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4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2万元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万元			
2023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社区教育培训及活动经费	依据往年支出测算			2万元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坚持教育惠民宗旨，完善组织管理和运行机制，夯实社校培训基地，继续深入宣传全民终身学习理念，开展丰富的社校教育培训活动。							
年度绩效目标		加强我校社校教育各项工作，进一步打造社校特色亮点项目，加强基地建设、队伍建设，促进社校教育事业均衡、快速、健康、可持续发展，提升居民对于终身学习理念的认同和认知度。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推选学习之星	=4个	计划数据				
			社校培训、活动完成情况	完成	计划数据				
			社校教育质量检测工作完成情况	完成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社区居民与学生参训率	≥53%	计划数据				
			社校活动周活动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专项拨款及时率	及时	计划数据				
			活动、培训完成时间	按时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居民对于终身学习理念的认同和认知度	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推选学习之星			=4个	5	计划数据
				社区、学校培训活动完成情况			完成	5	计划数据
				社校教育质量检测工作完成情况			完成	5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社区居民与学生参训率			≥53%	5	计划数据
				社校学习活动周活动完成率			=100%	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专项拨款及时率			及时	10	计划数据
				活动、培训完成时间			按时	5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居民对于终身学习理念的认同和认知			提升	2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20	计划数据